

淄博工商局发布2015年工作计划,抓好家电等五类重点商品领域 重点整治水电气暖霸王条款

近日,淄博市工商局公布了2015年度工作计划。今年,工商部门将更加有作为地推进消费维权,全面贯彻落实《侵害消费者行为处罚办法》,持续抓好家用电器等五大类重点商品和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开展供电、供水、供暖、旅游等领域行业不公平格式条款等专项整治,将监管执法和查办案件贯穿消费维权工作始终。

本报记者 刘晓
通讯员 徐海峰

▶周村区工商执法人员正在一家羽绒服专卖店进行检查。

本报记者 刘晓 通讯员 徐婷 周悦 摄



头条链接

2014年“12315” 挽回损失1196万元

在面对市场主体剧增、网络交易更频繁的情况下,淄博市工商局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去年全市系统共受理消费者咨询36841件,受理申诉举报3274件,处结消费纠纷3053件,挽回经济损失1196万元。

去年,淄博市开展了对服装鞋帽、成品油、日化用品、小家电产品、装饰材料、金属材料等六大类重点商品和服务的消费维权工作,抽检商品293个批次,对问题商品依法进行了处理。

本报记者 刘晓 通讯员 徐海峰

开展儿童用品质量专项整治

今年,市工商局将扎实开展农村商品质量和儿童用品质量专项整治,持续抓好家用电器等五大类重点商品和服务领域消费维权,集中查办一批侵害消费者权益案件,切实改善消费环境。

加强流通环节商品质量监管,加大重点商品抽检密度和信息公示力度,加强对重点商品市级代理商与跨国公司、洋品牌等

的监管,加强商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和风险提示。

以供电、电信、殡葬、酒水、汽车销售与维修等行业领域为重点,强化反不正当竞争专项执法;以保护驰(著)名商标、地理标志、涉外商标为重点,加大商标案件查处力度;以合同格式条款为重点,扎实开展供电、供水、供暖、旅游等领域行业不公平格式条款等专项整治。

12315与12345进一步对接

适应改革新要求,探索加强12315与12345等平台的衔接互动,抓好12315平台的规范运转,强化部门协作与联动执法,加大对“一会两站”和12315“五进”工作的培训指导力度,探索消费维权大众化、便利化的新途径。

深入实施新《消法》,借鉴中

消协经验,加强新体制下消保委的组织建设,整合全社会力量,关注市场和消费热点,开展消费调查评议、消费体验等活动,强化对商品和服务的社会监督。加强消费维权数据分析,及时发布消费提示、消费警示,宣传相关消费知识,推进科学消费。

推行电子营业执照

加快推进网上办事大厅建设,推行电子营业执照。探索“一照一号”试点,最大限度降低企业成本和行政成本。

简化企业注销流程,试行对个体工商户、未开业企业、无债权债务企业的简易注销程序,实现市场主体退出的便利化。加强

对市场主体发展的分析研判,做好统计分析和信息发布,服务领导决策和企业发展。

继续推进商事登记制度的后续改革。落实“先照后证”改革,针对企业名称申请难,探索名称预先核准,严格规范名称核驳标准和流程,释放名称资源。

开展银企对接,助力小微企业融资

面对小微企业融资难的问题,今年,市工商局也将以动产抵押登记为手段,继续开展银企系列对接活动,帮助小微企业破解融资瓶颈。

据了解,市工商局将积极扶

持民营经济发展,配合相关部门,制定落实促进全市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意见。开展对小微企业样本的跟踪分析,及时反映企业呼声,针对性地制定扶持措施。

去年淄博市投资3.8亿元,惠及城乡困难群众29万余人

市民遇突发困难可获临时救助

本报2月1日讯(记者 唐菁) 1月30日,记者从市政府新闻办公室组织召开的关于2014年民政开展社会救助工作情况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2014年淄博市通过民政系统实施的各类救助项目,投入资金达3.8亿余元,惠及城乡困难群众29万余人。

淄博市及各区县健全完善了《重特大疾病救助办法》和《一站式结算办法》,将重特大疾病列为重点报销范围,增大了救助对象获益空间。2014年救助比例

由55%提高到60%,全年共下拨城乡医疗救助资金1800余万元,救助6000余名城乡困难群众。

自2010年起,淄博市将全市孤儿全部纳入基本生活保障,做到“应保尽保”。在全省率先将父母重残、服刑等事实无人抚养及受艾滋病影响儿童等困境儿童纳入保障范围。其中,机构养育孤儿每人每月1200元,社会散居孤儿每人每月720元,2014年共发放孤儿保障金750万元,孤儿基本生活费均由区县按时社会化发放。

为帮助遭遇重大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等特殊原因造成基本生活出现临时性、突发性困难的困难家庭渡过难关,2014年,市民政局制定下发了《关于建立健全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按照“救急难”的原则,对临时、突发困难家庭给予短期或一次性生活救助。按照城乡低保的标准,给予3到6个月的临时救助。一般对于困难家庭,就给予一次性救助。如果3个月或者6个月的临时救助还是不能解决家庭

暂时经济困难,还可以继续申请救助。

目前,淄博市各区县均以区政府名义出台了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配套文件,进一步规范了临时救助的操作流程、资金管理等问题。截至2014年12月底,通过政府救助的方式,共下拨省级临时救助资金816万元,区县级临时救助资金配套728.7万元,全市共发放临时救助资金1544.7万元,救助困难群众7773人,人均救助1987元。

注资3000万以下 私企登记下放区县

去年,结合实际,淄博市较早出台了《淄博市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管理暂行规定》,在全省率先出台了《商务秘书企业登记管理试行办法》。在推进政策改革的同时,对淄博市工商局内部的登记权限、审批流程进行再造,将注册资本3000万元以下私营公司登记管辖权下放到区县工商局,一般登记业务全面实现了“一审一核”。

组织开展了“民营企业大走访”活动,对2279户企业和全市126个重点项目企业进行了走访,帮助解决工商登记、商标注册等问题208件。强化非公党建工作,重点推进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各类专业市场的党团建设,鲁中蔬菜批发市场党支部在全国商品交易市场党建工作研讨会上做了典型发言。

本报记者 刘晓 通讯员 徐海峰

淄博去年凭监控 破获两抢案127起

本报2月1日讯(记者 刘光斌 通讯员 苗军 胡云雷) 淄博市“两抢”案件连续三年下降,去年成功实现街面“两抢”182天零发案,案情比三年前下降三成多。

数据显示,2012、2013、2014年三年中,淄博市“两抢”案件分别发生474起、459起、317起。针对街面“两抢”案件发案快、逃窜快的特点,淄博市公安局创新完善统一接警、扁平指挥、可视调度的指挥调度工作体系,利用350兆对讲机指挥街面警力就近处警,促进110接警平均用时由2.5分钟缩短至1分钟。

此外,去年淄博市公安局还通过视频监控工程侦破“两抢”案件现案58起,积案69起,计12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54名。据介绍,目前淄博市已建成视频监控中心264个,安装视频摄像机24.8万余台,重点目标覆盖率达到100%。

2014年,淄博市共破获“两抢”案件现案155起,带破积案201起,外地案件233起,抓获“两抢”犯罪嫌疑人165名,打掉犯罪团伙11个,抓获团伙成员29名。而案情发案率也比2012年同比下降三成多。



民警抓获犯罪嫌疑人(资料片)。